

臺北市大安區龍門里 110 年度下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二、地點：龍門里活動場所 和平東路 2 段 18 巷 3 弄 4 號

三、主持人：黃里長絹家

紀錄：蕭里幹事邑如

四、市政府指導長官：無代表出席

五、上級督導人員：林視導裕盛

六、參加人員及工作報告：

鄰別	姓名	鄰別	姓名	鄰別	姓名
第一鄰	張石月霞	第二鄰	崔光中	第三鄰	蔡君彰
第四鄰	黃月娥	第五鄰	曹美雀	第六鄰	謝黃玉雲
第七鄰	陳良杰	第八鄰	暫缺	第九鄰	廖文祥
第十鄰	喬培正	第十一鄰	柳蕭金月	第十二鄰	許瓊珍
第十三鄰	宋克家里	里長	黃絹家	里幹事	蕭邑如

單位	職稱	簽到	工作報告摘要
大安區公所	視導	林裕盛	公投宣導
大安區清潔隊	分隊長	柯賜財	農曆年節清運
大安健康服務中心	護理師	張翠玲	近期活動及業務宣導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副所長	鄭晉惠 鄭東甄	防詐騙宣導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隊中隊員	戴于智 馬馬于 鄭張張 鄭張林 芳芳芳	防災宣導

立法委員林奕華	主	任	袁	亞	倫
台北市議長陳錦祥	主	任	黃		本
台北市議員簡舒培	主	任	許	竣	傑
台北市議員徐弘庭	主	任	趙	書	傳
台北市議員耿葳	主	任	孫	紹	凱
台北市議員李柏毅	主	任	吳	承	翰
台北市議員林穎孟	主	任	李	允	忠
台北市議員王欣儀	主	任	姜		浩
台北市議員鍾沛君	主	任	簡	呈	安
台北市議員王閔生	主	任	馬	怡	健

壹、主席致詞：略

貳、里辦公處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

參、宣導事項：如書面資料。

肆、討論事項

一、案由：有關 110 年「里鄰建設服務經費」修正計畫運用情形。

說明：如附件一，請與會鄰長研商議決。

決議：現聘任鄰長 12 位，出席 12 位，表決 12 位，無異議通過，金額變更於百分三十以內授權由里辦公處自行調整。

二、案由：有關 110 年 11-12 月里民活動場所課程表之安排時段。

說明：請與會鄰長研商議決。

決議：現聘任鄰長 12 位，出席 12 位，表決 12 位，無異議通過，同意現行課程規劃，局部課程異動或調整授權里辦公處辦理。

伍、臨時動議：略

陸、主席結論：略

柒、上級指導員講評：略

捌、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